**同心县新区污水处理厂总控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单一来源论证公示**

宁夏国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同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对同心县新区污水处理厂总控设备采购安装项目进行采购招标，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现将有关论证事项公示如下：

1. 招标编号：NXGC(政采)字【2018】14号

二、采购项目名称：同心县新区污水处理厂总控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三、采购内容：同心县新区污水处理厂总控设备

四、专家论证意见：

**专家一：苏自清 吴忠市信建办 工程师**

同心县新区污水处理厂总控设备采购安装项目，按照同心县委和县政府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安装调试。宁夏凯扬电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因其在前期污水处理厂整改阶段已完成了污水处理厂设备调试、改造和维护，可以在短时间内完成该项目安装，根据采购法规定，同意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二：丁占胜 利通区林业局 工程师**

鉴于该项目的时间紧，为了确保该县污水处理厂限期整改到位，加之宁夏凯扬电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前期整改阶段提供了全方位技术服务，得到了县政府一致认可。所以建议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三：马晓明 吴忠市教育局 高级教师**

因该项目的县十八届人民政府第22次常务会议纪要和2018年县人民政府第19期专题纪要对县城新区污水处理厂总控设备提出了严格的时间要求，加之前期土建亦与宁夏凯扬电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承建，故同意同心县新区污水处理厂总控设备采购安装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五、公示时间：

**2018年9月27日至2018年10月08日。**

公示期间，其他供应商若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向宁夏国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反映情况和问题，或向同心县财政局提出异议。

六、单一来源供应商：**宁夏凯扬电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地址：宁夏同心县豫海镇民生北街063号）

七、发布公告媒体：

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八、联系方式

1.代理机构：宁夏国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师文浩 联系电话：0951-8598087

地址：银川市兴庆区绿地21城A区9号楼302室

2.采购人：同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田兴平 联系电话：13909550758

3.监督单位：同心县政府采购办

联系人：马娟 联系电话：0953-8023872

宁夏国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6日